

唐山市公安交通警察支队第九大队 关于对逾期不接受处理的机动车驾驶人拟作出 行政处罚的公告告知

邓立等 14 人,实施了以下交通违法行为,无正当理由至今未接受处理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四十四条规定,现将拟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依据及结果公告如下: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	违法时间	违法地点	违法行为	处罚依据及决定
1	邓立	23212719*****1418	2020.05.14	板市 200 米	饮酒后驾驶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1000 元的处罚;
					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三类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0 元的处罚;
					驾驶未悬挂号牌的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200 元的处罚。
2	刘香库	23212219*****1811	2020.07.23	京哈线 - 158 公里 100 米	饮酒后驾驶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1000 元的处罚;
					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三类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0 元的处罚;
					驾驶未悬挂号牌的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200 元的处罚;
					驾驶摩托车时驾驶人未按规定戴安全头盔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条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 元的处罚。
3	刘智	21072419*****5835	2020.07.30	112 国道乡居假日	饮酒后驾驶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1000 元、驾驶证暂扣 6 个月的处罚并记 12 分。
4	王俊生	15232419*****4934	2020.09.14	银河路 102 交叉口	饮酒后驾驶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1000 元的处罚;
					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三类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0 元的处罚;
					驾驶摩托车时驾驶人未按规定戴安全头盔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条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 元的处罚。
5	王晓东	23260219*****2916	2020.09.19	唐通线-6 公里	驾驶第三类机动车中不得驾驶的机动车型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0 元的处罚;
					饮酒后驾驶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1000 元的处罚;
					驾驶摩托车时驾驶人未按规定戴安全头盔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条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 元的处罚。
6	马凳宏	62282719*****4514	2020.10.01	公园道平安路口	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二类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1000 元的处罚;
					饮酒后驾驶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1000 元的处罚。
7	周建义	15210319*****5112	2020.10.18	光华道燕山路口	饮酒后驾驶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1000 元的处罚;
					驾驶未悬挂号牌的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200 元的处罚;
					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三类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0 元的处罚;
					驾驶摩托车时驾驶人未按规定戴安全头盔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条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 元的处罚。
8	张立国	15232419*****5813	2020.10.20	公园道平安路口	饮酒后驾驶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1000 元的处罚;
					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三类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0 元的处罚;
					驾驶未悬挂号牌的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200 元的处罚。
9	宋国军	23072119*****0717	2021.06.01	玉新公路郑八庄大桥南口	饮酒后驾驶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1000 元的处罚;
					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三类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0 元的处罚;
					驾驶未悬挂号牌的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200 元的处罚。
10	刘文彬	23012519*****1819	2021.07.09	建设北路光华道口	饮酒后驾驶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1000 元的处罚;
					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三类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0 元的处罚;
					驾驶未悬挂号牌的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200 元的处罚;
					驾驶摩托车时驾驶人未按规定戴安全头盔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条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 元的处罚。
11	殷世新	41302819*****8356	2021.10.21	公园道平安路口	饮酒后驾驶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1000 元的处罚;
					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三类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0 元的处罚;
					驾驶摩托车时驾驶人未按规定戴安全头盔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条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 元的处罚。
12	王喜龙	23023119*****4951	2021.11.05	润泽路北 500 米	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三类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0 元的处罚;
					驾驶未悬挂号牌的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200 元的处罚;
					饮酒后驾驶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1000 元的处罚。
13	刘艳军	23230119*****4633	2023.02.03	银河路东山桥路段	饮酒后驾驶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1000 元的处罚;
					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三类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500 元的处罚。
14	赵士安	23213119*****2590	2023.06.01	公园道	饮酒后驾驶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1000 元的处罚;
					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二类机动车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给予罚款 1000 元的处罚。

上述 14 人依法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,自公告之日起 7 日内向交警九大队依法提出陈述和申辩,逾期未提出陈述和申辩意见视为放弃权利。自公告之日起 10 日内到第九交通警察大队接受处理,逾期不接受处理,我大队将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。特此公告。